证券代码：688071　　证券简称：华依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6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的规定，现将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首次募集资金的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970号文核准，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821.12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73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25,003.98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人民币3,500.00万元，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人民币2,114.27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389.7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23日全部到位，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上会师报字[2021]第8323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2、募集资金年度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零元，2024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93,897,096.42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利息收入	2,064,843.18
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37,190.92
减：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186,034,662.3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2,031.06
注销募集账户节余募集资金转出	9,962,437.15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

（二）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1、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的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60号文核准，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923,50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7.46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565,889,737.14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527,958.82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54,361,778.3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4月18日全部到位，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上会师报字(2023)第5098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2、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0,777,133.76元，2024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554,361,778.32
减：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527,850,137.7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35,595.05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利息收入	4,301,088.23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30,777,133.7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结合公司经营实际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和监督。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洋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洋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20000009542400101252142	-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216510100100089238	-	已销户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50131000859319197	-	已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632934482	-	已销户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70000005062	-	已销户
合计		-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支行	216180100100245811	273,536.1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20000009542400101351731	44,098.9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洋支行	70300122000003773	6,388.8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638349839	28,167,085.01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00000007347	1,944,541.8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洋支行	09761701040026330	194,467.0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20000065627200101354266	100,533.74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40000007406	154.3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638564067	4.0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	FTN786270027656	46,323.77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90000010029	-	
合计		30,777,133.7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首次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首次公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7月14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4,350.94万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和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3）第10545号《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350.9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完成了募集资金置换工作。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6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公司测试中心建设项目已按照计划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996.24万元（含利息手续费等）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2024年11月，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账户的销户手续，并将该事项通知保荐人。公司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及保荐人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相应均全部终止。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年9月27日，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告，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决定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规模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智能测试设备扩能升级建设项目	9,529.26	9,529.26	-
2	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8,385.51	8,385.51	4,389.71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254.39	6,254.39	-
4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合计	39,169.16	39,169.16	19,389.7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9月28日出具《关于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2023年5月10日，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告，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决定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再融资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再融资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新能源汽车及智能驾驶测试基地建设项目	1.1 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高性能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20,560.00	15,891.36
		1.2 智能驾驶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9,802.00	5,133.36
2	德国新能源汽车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8,262.00	8,262.00
3	组合惯导研发及生产项目		6,449.00	6,149.46
4	氢能燃料电池测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427.00	-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0	20,000.00
	合计		69,500.00	55,436.1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3年5月10日出具《关于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和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2、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

为了满足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再融资募投项目的部分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具体如下：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上海市嘉定区汇源路66号工业4.0园区	上海市嘉定区嘉定工业区汇荣路288号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①第一次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新能源汽车及智能驾驶测试基地建设项目	1.1 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高性能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上海市嘉定区汇源路66号工业4.0园区	上海市嘉定区嘉定工业区汇荣路288号
	1.2 智能驾驶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组合惯导研发及生产项目		上海嘉定区马陆镇博学路1288号7栋	
氢能燃料电池测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上海市嘉定区汇源路66号工业4.0园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3年5月10日出具《关于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和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②第二次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新能源汽车及智能驾驶测试基地建设项目	1.1 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高性能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上海华依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	上海华依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华依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天津市东丽经济技术开发区
	1.2 智能驾驶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上海华依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	天津华依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天津市东丽经济技术开发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7月10日出具《关于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及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测试中心建设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对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调整前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2023年6月	2024年6月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3年8月28日出具《关于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由于行业技术快速迭代，新能源汽车及智能驾驶技术发展迅速，为满足市场最新测试需求，项目需进行系统架构优化升级、设备精度提升、未来功能预留。此外，德国项目受俄乌局势冲击，供应链不稳定、关键零部件采购周期延长，叠加欧洲法规审批流程复杂，导致建设滞后。组合惯导项目技术复杂，行业算法与硬件同步升级频繁，需配合车企进行大量测试验证，拉长开发周期。

结合公司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高性能测试中心建设项目”、“智能驾驶测试中心建设项目”、“德国新能源汽车测试中心建设项目”、“组合惯导研发及生产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拟对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调整前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高性能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2025年5月	2026年6月
智能驾驶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2025年5月	2026年6月
德国新能源汽车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2025年5月	2026年6月
组合惯导研发及生产项目	2025年5月	2026年6月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4月29日出具《关于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四、2024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审核，会计师事务所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华依科技管理层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华依科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附件1：

首次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003.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7.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603.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注1）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测试设备扩能升级建设项目	否	9,529.26	-									
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否	8,385.51	4,389.71	4,389.71	343.05	3,478.99	-910.72	79.25	2024年6月	55.71	不适用*注2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254.39	-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34.59	15,124.48	124.48	100.8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9,169.16	19,389.71	19,389.71	377.64	18,603.47	-786.2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见本报告三、(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本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见本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本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见本报告三、(五)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见本报告三、(六)									

注1：由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故公司对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减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投入资金，取消智能测试设备扩能升级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资金，维持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投入资金不变，不存在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注2：测试中心建设项目于2024年6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投产时间较短，产能仍处于爬坡期，尚未完全释放，暂不适用预计使用效益对比。

附件2：

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588.9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44.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785.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注1）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高性能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否	20,560.00	15,891.36	15,891.36	1,188.09	16,003.58	112.22	100.71	2026年6月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智能驾驶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否	9,802.00	5,133.36	5,133.36	696.13	4,986.51	-146.85	97.14	2026年6月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德国新能源汽车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否	8,262.00	8,262.00	8,262.00	1,393.53	8,315.23	53.23	100.64	2026年6月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组合惯导研发及生产项目	否	6,449.00	6,149.46	6,149.46	257.52	3,305.77	-2,843.69	53.76	2026年6月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氢能燃料电池测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427.00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9.23	20,173.92	173.92	100.8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9,500.00	55,436.18	55,436.18	4,644.50	52,785.01	-2,651.1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见本报告三、(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本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见本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本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见本报告三、(五)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见本报告三、(六)									

注：由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故公司对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减少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高性能测试中心建设项目、智能驾驶测试中心建设项目、组合惯导研发及生产项目投入资金，取消氢能燃料电池测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资金，维持德国新能源汽车测试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投入资金不变，不存在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证券代码：688071　　证券简称：华依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4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上午09:00-10:00?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7日（星期三）至5月1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w-ibed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计划于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上午09:00-10: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和利润分配方案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上午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励寅

董事会秘书：沈晓枫

财务总监：潘旻

独立董事：胡佩芳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上午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7日（星期三）至5月1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w-ibed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沈晓枫

电话：021-61051366

邮箱：investor@w-ibed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71　　证券简称：华依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5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7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8号》”）相关规定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23年10月，财政部颁发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7号”），对“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等相关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及明确，该解释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024年12月，财政部颁发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公司均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一）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2024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自2024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计提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原计入“销售费用”，根据解释18号第二条“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现将其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列报于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此政策对公司合并营业成本及销售费用累计影响数为1,509,649.61元，对母公司营业成本及销售费用累计影响数为743,992.58元，具体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年（合并）		2023年（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成本	210,485,726.73	211,995,376.34	228,814,674.61	229,558,667.19
销售费用	17,537,663.35	16,028,013.74	5,748,071.89	5,004,079.31

公司于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了《准则解释第18号》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71　　证券简称：华依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7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6,736,996.52元，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5,053,877.93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随着汽车行业向智能网联高质量发展转型，全民高阶智驾成为趋势。公司作为汽车智能驾驶板块的核心零部件供应商，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研发项目、固定资产投资不断扩大，资金需求较大，为更好地维护全部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7,604,787.4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7,604,787.42元。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因此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736,996.52	-16,009,411.11	36,363,380.0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053,877.9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8,648,444.5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0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124,148,01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1,112,054,568.4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1.1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发展情况和资金需求，以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71　　证券简称：华依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0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20日 13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388号13栋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0日

至2025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